



## 新書介紹（書評）--陳慶文老師

1999/11/04

*Theological Exegesis: Essays in Honor of Brevard S. Childs / Christopher Seitz & Kathryn Green-McCreight (eds.)* --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9.

pp VIII +396, ISBN O-8028-4198-8.

台神圖書館索書號:BS521.8 T44 1999

這本紀念文集是預備獻給 B.S.Childs 75 歲的生日賀禮。在 65 歲時已經有一本紀念文集 (Festschrift) 送給他了。就是「正典、神學與舊約詮釋」(*Canon, Theology, and Old Testament Interpretation*), 由 G. M. Tucker, D. L. Petersen, 和 R. R. Wilson 等三人所主編, 於 1988 由 Fortress 所出版, 共收集 20 篇文章和一篇傳記及著作清單, 由 1953-1988 之間的寫作 (pp.329-36)。現在這本是紀念他繼續在舊約領域的卓越貢獻。

本文集共分成三大部份收集 19 篇文章, 大部份是由美國本土學者提供, 二位是英國學者如 R. W. L. Moberly 和 C. Seitz。這三大部份分別是: i) 正典的方法論 (*The Canonical Method*) 有四篇文章。 ii) 正典的讀法與舊約 (*The Canonical Readings and the Old Testament*) 有九篇。 最後 iii) 是正典讀法與新約 (*The Canonical Readings and The New Testament*) 有六篇。

這本文集之編纂可說是再一次肯定 B.S.Childs 在舊約學上的貢獻。誠如編者在導論時所說 Childs 的著作是代表著 *LKK* 一代的神學論述寫作, 然而這些論述卻是在神學領域上不可抹滅的挑戰和教導 (P.4)。編者又指出 Childs 的神學主要關心是再次提醒必須要的好好學習聖經, 將它看成是上帝的話 (*The Bible as the Word of God*)。換言之, 這是指在真實的生活上確確實實地去研讀上帝的話, 並且將這話和生活銜接, 轉化成個人的教導, 昇華為生活的力量 (P.6)。如此看來, 仍然不出 Childs 先前所著的舊約神學的領域。(筆者註: 這本舊約神學已譯成中文, 書名為「舊約神學: 從基督教正典說起」, 譯者: 梁望惠, 石叻理神學文教基金, 永望出版, 1999。台神圖書館書坊有售)。

說到正典, 文集中有一篇文章值得品嚐。即 C. Patterson 的「正典與傳統: 在學術論述中舊約的限制」(*Canon and Tradition: The Limits of the Old Testament in Scholastic Discussion*, 75-95)。作者藉著她的論述中闡明, 所謂「正典」的問題並不是現在才有的爭論。其實早在中世紀時已經存在的問題了。她稱:「在中世紀時有關何本書是「正典」的爭論, 正反應出當時的大公會所強調的神學論爭, 何者能夠表達當代信仰團體的傳統, 以及他們的信仰標準和權威。」(頁 77)。因此作者藉著三方面來討論中世紀時代對舊約正典的神學觀點, 而這三方面正好由三位不同的中世紀神學家為代表: 他們是 Hugh of St. Victor, Thomas Aquinas 和 Nicholas of Lyra。另外作者又加入 Jerome 和 Augustine 的論述來補充對正典論爭的背景, 以及中世紀對正典的立場。最後作者結論稱這三位代表著三種不同對正典解釋的立場, 而且也充分說明了舊約正典的有限性, 那就是依解釋者的不同立場, 而有不同的界說。因此正典的標準和權威, 其實也是有其限制。(P.93)。此篇有如是上完了一課教理史或是釋經學的歷史。有興趣者可自己嚐試。

另外尚有兩篇文章也值得一提：一是 C. Seitz 「摩西的呼召與耶和華的名的啓示」(The Call of Moses and the Revelation of Divine Name: Source-Critical Logic and its Legacy, 145-67)。另一篇是 R.W.L. Moberly 的「對『遵行』的解釋」(Toward and Interpretation of the Shema, 124-44)。

前者 Seitz 是討論出 3:1~4:17; 6:2~9 的解經問題，也就是針對摩西被呼召和耶和華對摩西啓示祂叫什麼名字的詮釋。當然這一段的探討在 R.W.L. Moberly 的一本書「舊約中的舊約」(The Old Testament of the Old Testament, Fortress, 1992:5-35) 有詳細論述。作者於此篇文章是一方面介紹 Moberly 的文章,另一方面是加上他對這篇的評論。最後作者提出他自己對這段看法。他認為摩西在出 3:13 ~ 15 所提出的問題是論及資料來源時(Source-Critical)的一個核心主題。因它不僅導出摩西的身份是什麼，同時也論及如何去了解摩西對以色列民的角色(頁 151)。作者更進一步詮釋 6:2~9 的經文，因這段同時也論及耶和華的名。特別是 6:3 所記載稱「我名耶和華他們未曾知道。」最後作者結論稱：第一次的呼召故事(3:13~15)是說明摩西如何接觸到耶和華的名字的特權，而第二次和耶和華的相遇(6:2~9)是說明耶和華這名字的意義。」

由上看來若要了解耶和華的名的意義時，針對 3:13~15 摩西問耶和華叫什麼名字和耶和華的回答「我是自有永有」(ehyeh aser ehyeh)，這篇文章是值得讀。

另外一篇是 Moberly 的論述，作者討論申 6:4-5。他主張以 B.S.Childs 的正典方法論是可提供我們今日讀經的方法。對正典的認識不僅是在學術領域上討論，更可在平時個人研經中運用(p.125)。由此作者以申 6:4-5 為例來討論。首先他詮釋經文本身的意義(釋義)，接著他針對這一段經文所提的內容加以擴充注解，如：獨一的神；愛耶和華你的上帝；愛鄰居；獨一神與耶穌的關係。最後作者認為愛神愛人的教導能夠在人的真實生活上具體化的表達出來時，那麼申命記中的那些屬意識型態的教導也應該能被實踐出來 (p.144)。因此如何正確了解這段“Shema”的真諦。就能把握耶穌的教導在日常生活中實踐愛神愛鄰居。

總之這本紀念文集是值得讀。品嚐不同學者的方法論，以及他們對經文詮釋。畢竟紀念文集是為某人而寫，是集他們學術生涯的精華而著作。因此若有這種紀念文集應該多收集閱讀，相信必獲益良多。